

註：1、社區自設公共給水設備每月檢驗一次大腸桿菌群及自由有效餘氯；其水源每月檢驗一次硝酸鹽氮及砷。

2、公私場所供公眾飲用之連續供水固定設備：

以自來水為水源者，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。

非以自來水為水源者，處理後水質，每次應檢驗大腸桿菌群；其水源每次應檢驗硝酸鹽氮及砷。

3、非屬指定公告之公私場所打*記號處免填。

4、請將水質檢驗數據填入本表，並將原始檢驗報告書存查。